

重回合唱团

□南京 明前茶

小婊参加老年大学的合唱团之后,整个人都精神了,说话有上扬的尾音,晾衣服时,会在柔风吹动的床单间轻轻哼唱起来,最大的变化莫过于,她再也不逼着独生女频繁相亲了。

小婊今年60岁,半世纪前,她因为嗓音像百灵鸟一般婉转动听,被送往小红花艺术小学当插班生。那时她已经四年级,要离开小伙伴们,去陌生地方过寄宿生活,满心不情愿。但她没想到,小红花合唱团如此有意思,老师用布条蒙上孩子的眼睛,让他们唱同一首歌,循着声音找寻同声部的同伴;老师教他们如何腹式呼吸,以手抚胸,感受横膈膜的上下起伏;老师教唱高音的同学,如何顶着一本书,感受声音扩展并明亮了颅顶,并像一股上升气流一样吹动了书页。

童声合唱是如此纯净且让人感动的事,四个声部,男高音、男中音、女高音和女中音像柔和的浪头一样此起彼伏,美妙的童声中绿草如茵,山峦起伏,花朵在微风中震颤,和声出没时,仿佛有悠扬的钟声在心尖上回荡,此时此刻,小小少年的心变得如此辽阔,不受其他声部干扰的纪律不再是束缚,而是愉悦的一部分,是摆脱想家的悲伤与尿床的羞愧的扎实安慰。

尽管一变声,孩子就要离开合唱团,离别的感伤每个学期都会发

生,但合唱团老师说得对:在这里呆过一段时间,你的一生都不会被那些突如其来颓丧所击倒了,你们在合唱团里习得的,不仅是排除任何干扰的坚定,你们还会明白何为“和而不同”,何为“心无旁骛”,歌唱可以接纳一切忧愁,并等待它化为甘露。是的,那是品尝甘露的日子,让她的整个青少年时代都深受其润泽。哪怕是合唱团退役后,都身腰笔直,头颅高昂,有团队合作精神。

小婊没想到,半世纪后,她还会参加合唱团。契机居然是女儿要为退休的妈妈重找人生寄托,干脆为妈妈报了合唱班,连合唱演出要用的深红色丝绒裙,都一声响地为她在网上下了单。小婊一去才发现,合唱队员们退休前的职业五花八门,从焊工到厂医,从博导到一脸严肃的小学教导主任,从政府机关的处长到给领导开车的司机,应有尽有。四五十年代的沧桑岁月酝酿出庞大的低音阵容,而声音保持明亮高亢,能抵达礼堂穹顶的,反而少了。在合唱团,小婊还意外遇见了当年小红花合唱团里的同学,他是仅有的五位男高音之一。

合唱团除了排练庄严的红歌,也应老师的要求,排练诙谐幽默的曲子,得意洋洋的幽默感渗透了他们的每一个音节,他们仿佛蜕下了一本正经之壳,震颤着新生的翅

膀,准备在晚年再一次起飞。

小婊与合唱团的队友们攀谈起来才知道,退休后与儿孙生活在同一座城市里的团员们,烦恼一样也不少。孩子不结婚的在催婚催育,并不从心地帮出差的孩子喂猫遛狗;孩子顺顺当当怀了二胎的,又在为找寻靠谱的育儿嫂发愁。中国的父母,是永远不会放下为儿孙操持的那颗心的,这是幸福,也是狭隘,或者是掺杂了牵挂的无尽负荷。如果没有见缝插针地来参加合唱团的排练,老人们很难拥有自由自在的晚年,让歌声载他们去俯瞰家园之外的辽阔大地,俯瞰格桑花开放的地方,让自己变得心态宽广,而不是消沉狭隘。

最近,疫情平复,合唱团的练习又开始了,有幸作为听众,我去听了小婊他们的排练。激情澎湃的红歌之后,他们唱起了多年以后的、有点怅然又平和回忆的心曲:“夏天的梦,是什么颜色的呢?是列车远去的白烟,是不再开启的信箱,是关门轻轻的背影,是离开悄悄的你……”

我看到,白发苍苍的合唱队员们脸上,都有青春的回忆投下的光线与云影,欣喜与忧伤交错出现。是的,半世纪光阴过去了,惦念的人和事在歌声中悠然浮现,比当年更浅淡安宁,更接近梦想。

还好有合唱团,还好有歌声。

外祖父的红米酒

□广东惠州 江利彬

在十九岁之前,我是一个滴酒不沾的人。在十九岁之后,我成了和外祖父一样嗜酒如命的人。

很小的时候,去外祖父家玩,印象深刻的不是那些玩具之类的东西,而是祖父屋里书架上放着的一大排红米酒。书架有两层,最上层摆的是没开封的酒,下层摆的即是喝完的空酒瓶。喝完的,没喝完的,这所有的瓶子都摆放得整整齐齐,连瓶子与瓶子之间的距离都放置得标准无差。

当时,外祖父从田里干完活回来,不管开饭没有,都必须先拿上一瓶红米酒喝。

我一脸好奇地看着祖父,小眼睛咕溜着转。外祖父瞥了我一眼,笑意渐浓,停下喝酒,问我:“小家伙,你也来一口?”我凑了过去,嗅

到了浓郁的酒香,舌头舔了舔嘴唇,说了句:“妈妈说小孩子不能喝酒的。”外祖父摸着我的头,笑道:“好,等你大了再陪外祖父喝。”我点头,在一旁静静地看着外祖父喝酒。

外祖父喝红米酒,并非一饮而尽,而是先闻其香味,轻轻抿一小口,然后含在嘴里一小会,让红米酒香透进喉咙里去。

想不到十余年的岁月随酒香轻轻掠过,无声无息,若非是这阵酒香,我必定会误以为是一场梦境。

十余年过去了,外祖父仍然爱喝红米酒,仍然习惯了把酒瓶摆得端正。只是当年的那个小孩已经长大,而外祖父也已年老,尤其是在外祖母去世之后,外祖父老得更快了。我常找借口同外祖父作伴,陪他喝红米酒,渐渐地,我倒成了他

最真挚的酒友。

我至今仍记得我高考成绩出来那日,外祖父说要给我庆祝,爷孙俩愣是从下午喝到了晚上。我眯着眼,半趴在桌上,浑身发热,外祖父的脸也酡红得厉害。模模糊糊中,隐约听见外祖父的醉语:“这书架的酒瓶以前都是你外祖母摆的,后来你外祖母去了,我只能自个儿摆,摆得没她好看。”说着笑了起来,那笑苦涩又满含深情,隐藏多少沧桑。

那是外祖父第一次醉酒,也是我最后一次见他喝酒。

外祖父还是走了,带着他深爱着的那阵红米酒香,随风而去,去寻他心心念念的外祖母去了……

后来,每逢外祖父忌辰,我都会在坟头放上两瓶红米酒。

春日里的美好

□辽宁盘锦 王红悦

我和老公在公园里晨跑,迎面摇晃着走来一位红衣女孩,那亮丽的红色与周围的新绿形成鲜明的反差,夺人眼目。

在擦肩而过的瞬间,我看清楚了,那是张并不陌生的面孔。白白净净的圆脸上,洋溢着少女的恬静与柔美。我有些诧异,看着她还略有些蹒跚的背影,我轻轻地又有些兴奋地老公说:“这女孩能自己走路了?”老公点点头。

回头再仔细打量这个女孩的背影,她穿着件红色的风衣,比先前高了一些,原先散着的荷叶头也在脑后系起了小小的马尾辫,耳朵里塞着耳机,大概在听歌。尽管脚步还不够平稳,每迈一步,腿似乎还有些僵直,甚至身子稍稍前倾,打着晃,但她真的是自己独立走路了。

初见这个女孩,应该是去年春

寒料峭的三月,那时公园里晨练的人还不是很多,但每天我们都会看见一对父女慢慢地行走在小路上。说是行走,其实那女孩也只能是在爸爸的搀扶下,挪动几步而已,走走歇歇。就是那样简单的几步,父女俩都会很吃力,女孩的身子,似乎蜷缩在父亲的腋下。看上去,女孩大概也有十几岁了,脸部有些臃肿,头低低的,荷叶头的刘海挡住了她的视线,厚厚的棉袄却掩饰不住她身体的柔弱。父亲用两只手吃力地搀扶着她,偶尔说些什么,他们在向前一步一步地挪着……父女俩满头大汗,让人心生怜悯。听晨练的人说,那女孩得了一种叫“格林巴利综合症”的疾病。一种疑难杂症,本市的医院无法治疗,她刚刚从北京的医院回来。这种病最主要的病症是四肢瘫软无力,治疗过程较

慢,需要理疗、药物和针灸等多种治疗手段,还要坚持活动锻炼。

从那以后,父女俩的身影,每天都会出现在公园里。日子匆匆,小女孩的步履渐渐地平稳多了,可以和爸爸挽着胳膊走路了。

后来,我因为工作忙碌而中断了晨练。时隔一年,再见到这女孩居然能够“独立行走”,真是奇迹!当我跑过一圈再次与她擦肩而过时,看着她走在这洒满阳光的小路上,那红色的背影,在这绿草青青、柳枝婀娜的春日,此景怎能不令人欣喜?爱与坚强,让我对生命又多了一份敬畏与爱恋。

三毛说:“永不抗拒生命交给我们的重负,才是一个勇者。”一个不屈的柔弱身影,一个蹒跚学步的女孩,向我们诠释了生命的美好。悄悄她,将这美好的场景收藏于心。

香椿之恋

□湖南株洲 石少华

万物滋荣的季节,桃红李白,杏粉樱黄,柳条染青。数场春雨后,香椿羞羞答答在枝头探出新芽,星星点点,其独特的气味也随着清冽的春意一丝丝弥漫开来。清明过后,惠风和畅,香椿更是一吐为快,储藏了一冬的嫩芽争先窜出,仰面舒展,叶绿边红,富贵迷幻。

香椿的味道是春天的味道。“雨前香椿嫩如丝,雨后椿芽如木质。”早春的香椿芽好吃,一旦过了谷雨,香椿嫩芽不复,索然无味,营养和食用价值也会大幅下降。香椿的吃法很多,腌、拌、炒、煎、做饼等都别有风味,常见的有凉拌香椿、香椿炒蛋、香椿炒肉、油炸椿芽鱼、香椿拌鸡丝、香椿拌豆腐等等。烹食香椿,是一种诗意的、有点怅然又平和回忆的心曲:“夏天的梦,是什么颜色的呢?是列车远去的白烟,是不再开启的信箱,是关门轻轻的背影,是离开悄悄的你……”

我小时候对香椿实在没有好感,感觉其气味太“霸道”,一闻到就会作呕,纳闷怎么会有那么多的人钟爱此物,越吃越香。记得有一年,我家乡闹灾,各种作物减产,人们没有什么吃的,香椿叶就成了人们果腹的好食品。那一年,大家吃得很多,不少人谷雨后还在吃那种纤维老化、难以下咽的叶子。

我二十多岁离乡,在外漂泊数十年没有吃过香椿,也不想。

孝心记事本

□河北保定 马亚伟

去同事小圆家串门,看到她的书桌上有个绿色的笔记本,上面写着几个字:孝心记事本。我有些好奇地拿起本子,小圆冲我笑着说:“看吧,我记了一年多了!”

孝心记事本上面,记录的全是关于小圆父母的事。“回家给爸爸妈妈做了糖酥排骨,这道菜他们以前最爱吃。可是老妈说,她和老爸的血糖都有点高了,以后尽量不吃甜的。我要牢记,以后做菜不放糖了。”“爱美的老妈,看中了一款休闲版上衣,我周末一定陪她买回来。”“老爸最近迷上了太极拳,下次回家给他买练太极拳的光盘。”“下周老妈又该体检了,别忘了带她去医院。”“这段时间,老爸的情绪一直不怎么好,可能因为弟弟开店赔钱的事,抽时间带他出门散散心。”……小圆的孝心记事本上,密密麻麻记录了很多。

我惊异于小圆的做法,这个时代,还有几个人经常提笔写字,更别说经常在本子上做记录了。小圆见到我疑惑的样子,笑着说:“就像咱们学生时代上课做笔记一样,把重要的东西记录在笔记本上,心里就踏实了。”她说,当她把老爸和老妈的事记在记事本上,自己就能细致全面地掌握他们的情况。以前不记这些的时候,

几年前,我到上海出差,吃了一道香椿头拌豆腐的素食,请客的朋友说这是上海老一辈最爱吃的素食。看了看,做法特简单,焯过水的香椿头用盐腌渍、切碎,拌上嫩豆腐,滴上几滴麻油即成。吃起来,中足了香椿的咸和豆腐的淡,鲜而不腻。

因为这次与香椿的邂逅,我对香椿有了一份迷恋,觉得其馨香徐徐,不再刺鼻。此后,每年香椿上市时,我都要在菜市场或委托家人买点回来,变着花样做菜,但做得最多的还是经典的香椿炒蛋、凉拌香椿和香椿拌豆腐。吃起来非常香,感觉整个春天都已经被我吞下了肚子。

古籍籍记载,香椿和荔枝在汉朝曾是两大贡品,在宫廷里也是上等的食材。如今的人们似乎热衷这样天赐的美味,香椿变得稀罕了。每年的早春时节,菜市场里,整把整包的普通蔬菜被码放在摊位上,香椿却被扎成了一小束一小束,小心“供奉”在一边。“金贵”的香椿以两计价,成了名副其实的“土豪菜”。只是现在也有高温催熟的大棚香椿了,相比野生的,芽不嫩,茎很硬,不正宗。

春天万物生,春风十里不如你,忽然想吃香椿了。我想念家乡的春天。